## 飞行器工程（航空发动机）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第二次调剂复试公告

来源： 发布时间：2023-04-18 13:58 浏览次数：179 次 【字体：[小](javascript:;) [大](javascript:;)】

根据学校相关文件和《飞行器工程（航空发动机）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》、《飞行器工程（航空发动机）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调剂工作实施细则》精神，现就我院本次调剂考生复试通告如下:

一、复试遴选条件

本轮调剂，我院**优先遴选**初试科目为数学（一）、英语（一）的考生并发送复试通知。若仍存在缺额，我院也接收初试科目为数学（二）、英语（二）的考生并发送复试通知。

学院对申请调入我院专业的调剂考生进行遴选时本着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综合考虑了学生初试总成绩、英语成绩、数学成绩、专业成绩、初试专业课与调入专业相关度、本科所学专业等因素。优先考虑专业符合度、数学、英语及总成绩。

本轮遴选参加调剂复试条件为：

国家线以上符合相关条件的学硕考生（初试科目为数学（一）、英语（一））及报考专业名称为航空工程的专硕考生。其中学硕考生为第一组，报考专业名称为航空工程的专硕考生为第二组。

二、调剂复试和录取规则

我院将及时发送复试通知。如报名调剂的考生已经接受了其他招生单位的待录取通知，视为主动放弃我院的调剂志愿。未按我院复试通知的时间要求进行确认者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生。如因考生个人原因未及时确认导致复试通知逾期被撤销的，责任由考生本人负责。接受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名单在我院官网进行公布（**见附件名单**）。

录取方面，本次调剂考生分为两组进行录取。初试科目为数学（一）、英语（一）的考生为第一组，其余考生为第二组（初试科目为数学（一）、英语（二）；数学（二）、英语（一）；数学（二）、英语（二），我院不做特别区分）。第一组考生录取完成后，若仍有空缺，我院将从第二组考生中择优录取。

接受复试通知的调剂考生，须参加我院组织的调剂复试。**相关复试及录取规则详见《飞行器工程（航空发动机）学院2023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细则》。**

联系人：夏老师；电话：0791-83953383

附件：2023年飞行器学院调剂复试名单

IMG_256[2023年飞行器学院调剂复试名单.xlsx](https://fxq.nchu.edu.cn/Upload/fxq/xlsx/2023/04/18/2023%E5%B9%B4%E9%A3%9E%E8%A1%8C%E5%99%A8%E5%AD%A6%E9%99%A2%E8%B0%83%E5%89%82%E5%A4%8D%E8%AF%95%E5%90%8D%E5%8D%95.xlsx" \o "2023年飞行器学院调剂复试名单.xlsx)

南昌航空大学飞行器工程（航空发动机）学院

2022年4月18日